



晴悅社區物業管理暨駐衛保全、清潔服務招商案

- 1、招標業主：晴悅社區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
- 2、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385巷100號
- 3、社區概況：  
棟數：兩棟、地上 12 層、地下 3 層、共65戶及 2 部電梯。
- 4、履約期間：自民國114年03月01日起至民國115年02月28日止為期壹年。
- 5、聯絡人員： 韓采燕 連絡電話：0926-123-807
- 6、執勤模式：  
行政事務處理：1式(社區行政、財務事務處理)，可依公司報價金額提出相關服務內容將視合約之一部份。  
保全：日夜單哨各一名，共2名，無前科紀錄者需附良民證。  
清潔員：1人，每日執勤8小時。
- 7、投標公司應具備之資格條件及應提供之資料：
  - (1)內政部登記設立保全、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兩張執照與營利事業登記證，兩家公司負責人需為同一集團及同一負責人，且僅得由一家公司代表參與投標(不得借牌參標或有圍標情事)。
  - (2)保全公司資本額四千萬以上，公寓大樓管理維護公司資本額一千萬以上。
  - (3)保全同業工會及公寓大廈管理同業公會會員、投標比價證明書、自律公約證明。
  - (4)113年度最近一期(401)完稅繳款證明書。
  - (5)一年內公司無退票證明。
  - (6)113年有效之保全業責任保險單。
  - (7)113年有效之投保(意外險)責任保險證明書。
  - (8)桃園市服務有效期150戶以內規模社區達6個月以上，並檢附證明(需列舉一個社區連絡資料以供本會查證)。
  - (9)以上之證明文件影本應蓋投標公司大小章與正本相符章，違者以投標公司資格不符處理(投標公司不得異議)。
- 8、招標方式：本案評選為最有利標之序位法選出優先公司。

## 9、領標、投標：

領標：113年11月18日至11月30日親至本社區大廳領取招標資料。

投標：113年11月30日下午20點前將報價單、社區綜合管理企劃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專人送達至本社區。

投標公司服務企劃書7份，得標廠商之企劃書視合約之一部份，須載明社區管理方式，公司簡介等內容。提列公司免費贊助本社區服務項目(如清洗水塔二次/年、環境消毒二次/年等)。

## 10、開標及決標：

- (1) **初選時間**及地點：預訂於民國113年12月09日（星期一）PM19:30召開文件資格審查會議，選定參標公司。
- (2) **複選時間**及地點：日期待本會通知，於本社區會議室。
- (3) 經評選第一優先公司取得議價優先權，於評選會後立即議價。得標公司應於三日內與本會完成簽訂合約事宜，若發現有偽造、借牌或變造情事及不參加議價或拒不簽約者，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。本會得通知第二順位優先公司辦理後續議價及簽約事宜，以此類推。
- (4) 得標簽約公司須簽約完成後於114年02月25日起派員至社區辦理交接事務，如無法完成交接（可歸責得標公司之因素），本會得通知下一順位優先公司辦理相關議價及簽約後遞補，以此類推，不得異議。

## 11、附註

- (1) 投標廠商所提任何文件若有偽造行為，刑責自負，並撤銷服務資格，若造成社區損失，應負賠償之責。
- (2) 為確保服務品質及維持本社區管委會之清廉、公平、公開、公正之形象，本案相關廠商之公司負責人、部門主管人員，不得與現任之社區管委會委員及委員配偶（含前配偶）有直系血親、直系姻親及三等親（含）之內旁系血親或共同居住親屬關係。若查證屬實，則視同自動解約，廠商不得請求任何賠償。
- (3) 投標廠商不得與本社區管委會委員（含配偶及三等親內親屬）有任何餽贈及金錢往來關係。違者，得標廠商視同解約，涉案管委會委員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4) 本辦法如有未詳盡之處，得由本社區管委會補充，本社區管委會對本招商案有解釋及增訂之權利。如有任何疑問請洽管理委員會。